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31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特提名左进女士、孙敏女士、刘建先生、吴建英先生、胡滨先生和崔运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按姓氏笔划排序）

提名王雪莉女士、刘坚先生和吴武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按姓氏笔划排序）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上述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提名上述候选人为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各候选人逐项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为提升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拟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从每人每年8万元人民币调整为每人每年 14 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后的独立董事薪酬标准自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

公司2018年9月11日召开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多层”）于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新建方正PCB高端智能化产业基地项目，为降低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融资成本，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申请的8亿元专项项目贷款。本次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方正高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高密”）和珠海多层以其各自名下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9）。

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其中的担保主体由重庆高密变更为珠海方正科技高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高密”，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高密以其机器设备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资产评估值合计约1.46亿元。珠海多层以其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新建方正PCB基地项目的厂房、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其中，珠海多层抵押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在建厂房评估值合计约4.97亿元。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其他事项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3 号）。

关联董事刘建先生、孙敏女士、左进女士、胡滨先生和崔运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9 年 6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年6 月5日，现场会议地点为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方正PCB 产业园研发楼三楼会议室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9-03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划排序）：

左进，女，46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代理CEO兼CFO、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高级经理、审计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IT软件事业部审计法务部总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医疗医药事业群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北大国际医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左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敏，女，43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CFO、北大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医疗医药事业群财务管理部高级财务经理、核算总监，北大国际医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筹）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孙敏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建，男，57岁，硕士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所高级工程师，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CEO。

刘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建英，男，50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曾任首钢电子计算机公司工程师、大成公司软件主管、北京方正蓝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方正奥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副总裁、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副总裁。

吴建英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滨，男，40岁，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大客户组高级经理。

胡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崔运涛，男，41岁，硕士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北大方正集团医疗医药事业群财务管理部财务经理；北大国际医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经理、财务分析高级经理、财务分析总监、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

崔运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雪莉，女，47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领导力与组织管理系副教授，从事人力资源与组织管理的教学与科研。

王雪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坚，男，53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经济观察报》社长、总编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曾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任教，曾任《中华工商时报》编委、新闻中心副主任。

刘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武清，男，41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武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32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以通讯方式表决，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届监事会任期已满，监事会特提名马建斌先生、高嵩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候选人。（按姓氏笔划排序）

该议案将提交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各候选人逐项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5日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划排序）：

马建斌，男，44岁，博士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长、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人才官、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在内蒙古大学、北京化工大学任教，曾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总经理。

马建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高嵩，男，46 岁，硕士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经理；曾任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六庭法官、北京邦业保险公估有限公司理赔追偿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方正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投部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监。

高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33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本公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次关联交易、本次交易	指	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由珠海高密及珠海多层提供资产抵押担保事项
本次抵押担保、抵押担保	指	珠海高密以其机器设备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珠海多层以其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新建方正PCB基地项目的厂房、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本次贷款、贷款	指	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申请的方正PCB基地项目专项贷款8亿元，贷款期限8年，按项目进度分期放款
方正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信产	指	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方正集团	指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方正信产之全资控股股东
珠海多层	指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高密	指	重庆方正高密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珠海高密	指	珠海方正科技高密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开行	指	国家开发银行
方正PCB基地项目	指	珠海多层新建方正PCB高端智能化产业基地项目，该项目已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总投资9.9959亿元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18年9月11日召开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高密和珠海多层以其各自名下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其中的担保主体由重庆高密变更为珠海高密。即本次关联交易调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高密和珠海多层以其各自名下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 2019年5月2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次贷款尚需国开行最后核准。

● 截至本公告日，不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方正集团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抵押担保无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亦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的非日常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多层于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新建方正PCB高端智能化产业基地项目，为降低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融资成本，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申请的8亿元专项项目贷款。本次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高密和珠海多层以其各自名下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9）。

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其中的担保主体由重庆高密变更为珠海高密，珠海高密以其机器设备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资产评估值合计约1.46亿元。珠海多层以其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新建方正PCB基地项目的厂房、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其中，珠海多层抵押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在建厂房评估值合计约4.97亿元。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多层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其他事项均不变。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次贷款尚需国开行最后核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亦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的非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

注册资本：110,252.86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生玉海

主要股东：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制造方正电子出版系统、方正-SUPPER汉卡、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销售电子产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非金属矿石、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装卸服务；仓储服务；包装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方正集团由北京大学于1986年投资创办，为我国首批6家技术创新试点企业之一，自2001年开始实施“专业化基础上的有限多元化”发展战略。经过多年发展，方正集团逐步形成了覆盖IT、金融、医疗、地产、大宗商品交易等的综合投资控股集团。

方正集团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3,606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65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88亿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333亿元、净利润14.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亿元。

2、上述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方正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方正信产之全资控股股东，方正集团构成上市规则之10.1.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公司与方正集团股权结构图如下图所示：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贷款拟先由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统一申请，按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进度分期发放，方正集团收到每笔款项后及时转借给珠海多层，期限和利率均不变。贷款金额全部专项用于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方正集团不收取任何费用。

本次交易有利于珠海多层降低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融资成本，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减少项目贷款融资的不确定性。

四、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建先生、孙敏女士、左进女士、胡滨先生和崔运涛先生回避并未参与本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珠海多层拟使用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申请的人民币8亿元专项项目贷款，该笔贷款全部专项用于珠海多层的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贷款实际使用方为珠海多层，有利于降低方正PCB基地项目建设融资成本，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高密和珠海多层以其各自名下的资产为方正集团向国开行申请的该笔专项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4、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贷款尚需国开行最后核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72亿元，上述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99%，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的非日常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3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14日 14 点20分

召开地点：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方正PCB产业园研发楼三楼会议室1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13日

至2019年6月14日

投票时间为：2019年 6月13日下午 15:00 至 2019年6 月14 日下午 15:00 止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
2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6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3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1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4.01	选举左进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2	选举孙敏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3	选举刘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4	选举吴建英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5	选举胡滨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6	选举崔运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4.07	选举王雪莉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8	选举刘坚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9	选举吴武清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5.01	选举马建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
15.02	选举高嵩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
16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7	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 2019年4 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1至第13项议案，公司于 2019 年5月2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14至第17项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 年4月27日、2019年5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议案13、议案14、议案15、议案16、议案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议案11、议案1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15:00至2019年6月14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同上）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同上）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01	方正科技	2019/6/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委托书；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9年6月6日至6月11日的工作时间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信函送达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6 层

方正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邮编：200120

登记电话：021-58400030

登记传真：021-58408970

六、其他事项

1、电话：021-58400030；传真：021-58408970；

2、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现场会议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2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6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4.01	选举左进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2	选举孙敏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3	选举刘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4	选举吴建英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5	选举胡滨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6	选举崔运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4.07	选举王雪莉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8	选举刘坚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9	选举吴武清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01	选举马建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15.02	选举高嵩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16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7	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方正集团转借的国开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46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9号公司行政楼六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058,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54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锦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公司董事杨红帆女士、谢欣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陶芳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吴超群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7,500	99.9984	1,000	0.001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7,500	99.9808	1,000	0.0192	0	0.0000
6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207,500	99.9808	1,000	0.0192	0	0.0000
7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5,207,500	99.9808	1,000	0.0192	0	0.0000
8	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207,500	99.9808	1,000	0.0192	0	0.0000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5,207,500	99.9808	1,000	0.019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寰、田智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司太立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2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仲裁基本情况

2017年10月10日，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集团”）与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鑫腾华”）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超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深圳鑫腾华无限售流通股367,720,000股，占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控股”或“公司”）总股本的29%。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经中超集团与深圳鑫腾华双方协商一致，中超集团将标的股份分二次交割给深圳鑫腾华。第一次为中超集团持有公司的253,600,000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20%），第二次为中超集团持有公司的114,1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协议中规定：中超集团应将第二次交割的股份的表决权在交割之前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深圳鑫腾华行使。但深圳鑫腾华未能依照协议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为此，中超集团向深圳鑫腾华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就尚未交割的股份依法解除。2018年9月，中超集团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二、本次仲裁进展情况

本次仲裁已由上海仲裁委员会受理。中超集团暂未收到相关裁决文书。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现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根据中超集团与深圳鑫腾华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第十一条第二款：守约方有权直接选择终止协议。2018年8月9日中超集团向深圳鑫腾华发出关于解除《股份转让协议》的《告知函》，对该协议行使了法定解除权。由于原《股份转让协议》失效，中超集团取得了9%股份的表决权，律师发表了专业意见，详见2018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二）》（公告编号：2018-091）。深圳鑫腾华对此表示反对，中超集团于2018年9月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上述9%表决权的归属最终以仲裁裁定为准。鉴于深圳鑫腾华已于2018年12月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撤销本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如果中超集团本次仲裁败诉，中超控股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可能被法院裁定撤销，可能会对本公司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上述案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3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超控股”）董事会于2019年3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 17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上述关注函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9年3月1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63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年报问询函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9年4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接到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对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和核查。鉴于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中部分事项尚需公司及中介机构进一步核实，公司无法按期完成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公司将尽快完成上述关注函、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4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公司江苏银行宜兴城中支行、平安银行宜兴支行及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宜兴支行的银行账户已被解除冻结。现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鲁02民初701号《民事裁定书》，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与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信友达日化有限责任公司、广东鹏锦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黄锦光、黄彬、杨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在诉讼中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上述被申请人的银行存款5500万元或者查封其同等价值的财产。因此，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详情见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调下，公司与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积极协商，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银行账户的冻结已被解除，并恢复正常使用。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